

关于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绿科技”、“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 A 股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招商证券作为朗绿科技的辅导机构，承担朗绿科技的上市辅导工作。同时，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世纪同仁”）、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参与了对辅导对象的辅导。

2021 年 6 月 7 日，招商证券辅导小组向贵局报送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辅导小组成员为岳东、黄勇、战海明、王敏

轻、钟天枢，其中岳东为辅导小组组长。

本辅导期间，因工作调整，钟天枢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工作交接已顺利完成；为补充辅导力量，增加殷凯健为辅导小组成员。本次变更后，辅导小组成员构成为：岳东、黄勇、战海明、王敏轻、殷凯健，其中岳东为辅导小组组长。上述成员均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为证券从业人员，且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拟上市公司的辅导工作，符合有关法规的要求。

新增辅导人员简历情况如下：

殷凯健，男，金融硕士，现任投资银行委员会高级经理，主要参与了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 核查和申报工作等。

此外，世纪同仁的辅导人员包括阚赢、张若愚、常桂铷等；普华永道的辅导人员包括段永强、沈家桢、陈佳捷等。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自 2021 年 6 月 7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止。期间，招商证券辅导小组按照《辅导协议》、辅导计划及中国证监会对拟上市公司的有关要求对公司进行了辅导工作，辅导人员主要通过尽职调查工作、现场沟通 IPO 工作进展、监督整改等方式开展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招商证券辅导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工作实际执行情况，开展了如下工作：

(1) 采取集中授课的形式，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讲解《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规和监管规定，明确相关的权利义务要求。同时及时传达最新的监管政策和动态，加深接受辅导人员对于我国资本市场与监管政策的认识与理解。

(2) 协助公司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杜绝会计虚假。帮助公司财务人员准确掌握股份有限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的新规定以及实务中的难点和重点。

(3) 会同世纪同仁就法律问题开展进一步的尽职调查，进一步提高内控水平及治理水平：如核查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行政处罚事项；核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房产、专利、商标及技术等资产权属是否完整等。

(4) 核查关联交易的合理性与公允性，督促公司规范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5) 采取现场会议、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上市相关事宜进行沟通，及时提出问题并商讨解决方案。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招商证券对朗绿科技持续进行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问题与朗绿科技及其他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解决建议，并已协调各方开始解决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关于募投项目

结合辅导对象目前业务开展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讨论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必要性及可行性等，目前持续进行中。

2、关于辅导培训

辅导小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持续对朗绿科技的规范运行情况进行核查，并就核查过程中发现的具体实际情况，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和业务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有针对性的学习培训，督促朗绿科技合法合规经营。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结合朗绿科技目前业务开展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招商证券辅导小组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进行充分沟通，提出相关建议以促使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符合行业和公司自身发展特点，协助公司制定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关联交易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情况。招商证券辅导小组就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必要性、合规性等展开核查，并督促公司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必须的关联交易要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以及确保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表决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招商证券辅导小组成员及分工不变，辅导工作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辅导协议》、辅导计划并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持续进行，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并结合客户、供应商访谈、企业内部访谈等形式，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以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并协助公司完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岳东

岳 东

黄勇

黄 勇

战海明

战海明

王敏轻

王敏轻

殷凯健

殷凯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1 年 10 月 22 日